

证券代码：871172

证券简称：临涣水务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淮北矿业会议中心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赵钱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

期一年。详见公司在全中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公司在全中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内容，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。详见公司在全中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24年11月14日